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保险专业知识和实务（初级）考试大纲

考试目的

测查应试人员是否理解和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是否理解和掌握风险与风险管理、保险、保险的基本原则、保险合同、财产保险、人身保险、保险公司经营管理、保险市场与监管、社会保险等相关的原理、方法、技术、规范（规定）等，以及是否具有从事保险专业实务工作的初步能力。

考试内容与要求

1. 风险与风险管理。理解风险与风险管理，掌握风险管理基本原理，进行风险分析。
2. 保险概述。诠释保险的概念和基本原理，理解保险的起源与发展，说明保险的职能和作用，辨识保险的种类，了解社会保险与商业保险的差异，区分保险与储蓄、救济、赌博、彩票等经济活动，分析保险市场的供给及需求的决定因素，掌握保险市场运行的一般规律。
3. 保险的基本原则。运用保险利益原则、最大诚信原则、损失补偿原则与其派生原则、近因原则，处理保险实务问题，解决保险合同争议。
4. 保险合同。理解保险合同的种类和特征，分析保险合同主体资格及其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掌握订立保险合同的原则和程序，理解保险合同的内容和形式，掌握如何争取履行保险合同，了解保险合同的变更、转让和终止的法律规定和条件，正确处理保险合同问题。

5. 财产保险（一）。理解火灾保险的基本理论和渊源，理解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机动车商业保险和“交强险”的要点、内容、一般要求和主要条款约定，应用条款约定处理家庭财产、企业财产保险和机动车保险的业务问题。

6. 财产保险（二）。理解农业保险的概念与种类、农业保险的作用，掌握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农业保险、责任保险和信用保证保险的业务要点、一般要求、主要条款约定，能够应用条款约定处理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农业保险、责任保险和信用保证保险业务问题。

7. 人身保险。理解人身保险的一般理论，掌握人寿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健康保险的主要特征，理解人身保险与财产保险、商业人身保险与社会保险的主要内容和区别，掌握人身保险的分类，理解人身保险常用条款，理解传统型和创新型人寿保险的分类和条款内容，理解意外伤害保险的构成要件和条款内容，了解健康保险的特征、种类与承保责任，把握业务推展要点，解决人身保险领域的实际业务问题。

8. 保险公司经营管理。理解保险经营的基本原则和特殊原则，理解保险营销、保险承保和保险理赔，说明再保险和保险投资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辨析保险经营流程，理解再保险的特征和安排方式，分析保险可运用资金的来源，理解保险投资的监管要求。

9. 保险市场与监管。理解保险市场和保险监管的基本要件，分析保险市场的内涵和外延，理解保险市场的结构，辨析保险市场的构成要素，说明保险中介的作用，分析保险市场的道德风险和逆选择，理解现代保险监管的内涵、目标和方法，理解国际保险监管体系和准则，诠释保险监管“三支柱”的要求。

10. 社会保险。理解社会保障体系，分析社会保险的内涵和外延，辨析社会保险费特点，说明社会保险费分担方式、影响因素和确定方式，理解我国社会保险五大险种的内容、范围和待遇。